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中标项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1、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邛崃市 4.20 芦山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打捆招商项目竞标议案》。

2、本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为不影响公司投标事项，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暂缓披露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申请。

现将投标项目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二、拟中标项目概况

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发布了“邛崃市“4.20”芦山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打捆招商”的竞争性谈判中标候选人公示，公司成为该项目一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招标结果公示有关内容如下：

1、 公示媒体：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http://www.cdaee.com/index.php>）

2、 招标人、项目名称及工程内容：

（1）招标人：四川省邛崃市卧龙镇人民政府、文君街道办事处、固驿镇人民政府、桑园镇人民政府、前进镇人民政府、牟礼镇人民政府、冉义镇人民政府、

回龙镇人民政府；

(2) 项目名称及内容：

项目名称：邛崃市“4.20”芦山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打捆项目一标段；

建设地点：四川省邛崃市卧龙镇、文君街道；

建设内容：项目新村总平、公建配套、复垦工程等相关工程施工项目。

(3) 建设模式：投资建设

(4) 实施年限：2 年。

3、拟中标人：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拟中标金额：约 11.06 亿元（具体以与业主签订的合同为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

此项目中标金额约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3.63%。若公司能最终中标并顺利实施该项目，预计将对公司相关建设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1、公示期：

此次招标结果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自 2017 年 8 月 15 日至 2017 年 8 月 21 日。由于目前尚处于公示期，本公司能否获得此次竞争性谈判的《中标通知书》并签订正式合同，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项目履行条款以公司与业主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该项目最终中标结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五日